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全资子公司晶科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有限”）为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9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0 年 6 月 8 日，晶科有限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10 亿元（不含本次）。
- 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9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自2020年6月1日至2023年6月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晶科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仙德先生及其配偶共同为本次授信全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使用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0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计划》，同意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20年度股东大会期限内，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的担保额度。在不超过总额度的前提下，担保额度可以相互调剂使用。

本次担保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上饶市横峰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二楼

法定代表人：李仙德

注册资本：276,550.1922 万元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28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太阳能光伏发电及其应用系统工程的设计、咨询、集成、制造、工程安装、调试；上述发电系统电子产品、太阳能建筑装饰材料、太阳能照明设备的设计、咨询、集成、制造、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2,961,688.8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825,569.72 万元；2019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33,980.4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72,870.02 万元。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3,001,729.1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821,730.22 万元；2020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0,769.0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430.28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晶科电力有限公司、李仙德先生及其配偶

债务人：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即债权人在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1 日期间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主债权余额在上述期间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95 亿元。

保证合同期限：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的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保证范围：包括本合同所述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四、关联交易豁免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仙德先生及其配偶共同为本次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次交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关于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的相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50,092.4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7.76%，其中，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429,583.46 万元。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 06月13日